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审核报告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审核报告

德师报(核)字(18)第 E00120 号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文轩”)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

一、董事会对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且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新华文轩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发表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以获取有关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金额和披露的证据。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新华文轩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真实反映了新华文轩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四、本报告的使用范围

本报告仅供新华文轩本次向相关监管部门报告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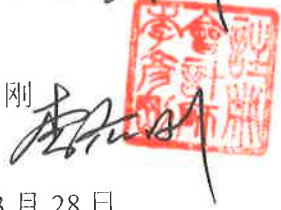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解彦峰



李彦刚



2018年3月28日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了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现将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1544号)的核准,本公司2016年7月27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每股人民币7.12元的发行价格公开发行98,71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款计人民币702,815,200.00元,扣除部分发行费人民币48,000,000.00元后,本公司实际收到上述A股的募股资金人民币654,815,200.00元,扣除由本公司支付的其他发行费人民币9,640,101.94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45,175,098.06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16年8月2日全部到账,并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德师报(验)字(16)第0778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557,998,507.02 元(其中包含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 246,474.41 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计人民币 88,269,573.72 元(其中包含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人民币 846,508.27 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本公司已制订《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A 股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等事项作出了明确规定,本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本公司及保荐机构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银国际证券”)于 2016 年 8 月 31 日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以下简称“华夏银行成都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行、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支行以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以下简称“民生银行成都分公司”)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专户募集资金初始金额	年末余额
教育云服务平台项目	四川文轩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成都分行	11350000000624424	200,000,000.00	1,282.04
中华文化复兴出版工程项目、ERP 建设升级项目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十二桥支行	1001300000496601	45,175,098.06	35,893,783.56
零售门店升级拓展项目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川大南苑支行	119892955988	100,000,000.00	32,289,624.40
西部物流网络建设项目	四川文传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698547028	300,000,000.00	20,084,883.72
合计	--	--	--	645,175,098.06	88,269,573.72

其中，“教育云服务平台项目”由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文轩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轩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具体实施。2016 年 10 月 25 日，本公司在华夏银行成都分行开立的原专项账户 11350000000606313 在文轩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专项账户启用后销户。2016 年 12 月 5 日，文轩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与本公司、中银国际证券及募资资金专项账户开立银行华夏银行成都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西部物流网络建设项目”由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文传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传物流”)具体实施。2016 年 10 月 21 日，本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开立的原专项账户 697921507 在文传物流专项账户启用后销户。2016 年 12 月 5 日，文传物流与本公司、中银国际证券及募资资金专项账户开立银行民生银行成都分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内容均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使用募集资金。募投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总额		645,175,098.0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注1)	49,125,107.0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积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57,998,507.0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注2)	调整后投资总额(注3)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注4)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4)/(2)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 教育云服务平台项目	否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30,246,474.41	200,246,474.41	246,474.41	100.00	--	--	--	否		
2. ERP建设升级项目	否	35,175,098.06	35,175,098.06	35,175,098.06	9,277,160.00	9,515,160.00	(25,659,938.06)	27.05	--	--	--	否		
3. 中华文化复兴出版工程项目	否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	--	--	--	否		
4. 零售门店升级拓展项目	否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9,601,472.61	67,935,272.61	(32,064,727.39)	67.94	--	--	--	否		
5. 西部物流网络建设项目	否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	280,301,600.00	(19,698,400.00)	93.43	--	--	--	否		
合计	--	645,175,098.06	645,175,098.06	645,175,098.06	49,125,107.02	557,998,507.02	(87,176,591.04)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因市场需求发生变化, 中华文化复兴出版工程项目暂未启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续)

		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公司已利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并实施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公司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共计人民币51,604.63万元。上述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德师报(核)字(16)第E0165号审核报告。2016年10月2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6年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51,604.63万元置换前期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已以募集资金人民币51,604.63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结余金额为人民币88,269,573.72元，其中未支付募集资金人民币87,423,065.45元，募集资金存款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人民币846,508.27元。公司依据募投项目进度使用募集资金，未使用的部分形成了募集资金结余。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以活期存款的形式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	
募集资金使用其他情况	无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指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指公司原计划各项目投资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

注3：截至本年末，公司未对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进行调整。

注4：“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六、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本公司保荐机构中银国际证券经核查认为：2017 年度，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28日

董事会

